

债券代码：163263.SH

债券简称：20 北港 01

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公司债券（疫情防控债）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3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海口市南沙路 49 号通信广场二楼)

二〇二四年六月

重要声明

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和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源于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港集团”或“发行人”）对外公布的《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3年）》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万和证券提供的资料。

万和证券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编制本报告。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万和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目录

重要声明.....	1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要	3
第二节 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5
第三节 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6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1
第五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偿债能力分析	12
第六节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13
第七节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5
第八节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6
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7
第十节 公司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变动情况	18
第十一节 报告期内发行人重大事项相关情况.....	19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要

一、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uangxi Beibu Gulf International Port Group Co., Ltd.

二、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2020 年 1 月 17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40 号”文件核准，发行人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10 亿元的公司债券。

三、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疫情防控债）（以下简称“本期债券”）。

2、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0 亿元。

3、债券余额：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期债券余额为 0.95 亿元。

4、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债券存续期第 3 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5、票面利率：本期债券当前利率为 3.90%。

6、起息日：2020 年 3 月 23 日。

7、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5 年每年 3 月 23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3 年每年 3 月 23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8、担保情况及其他增信措施：本期债券无担保。

9、发行时信用级别：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10、最新跟踪评级结果：根据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发布的评级报告（编号：【新世纪跟踪(2024)100055】），公司的最新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最新信用等级为 AAA。

11、债券受托管理人：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发行人使用其中的 2 亿元用于包括但不限于保障“绿色通道”持续畅通以确保防疫物资正常运输，补充因采购防疫用品、提供定点隔离酒店、捐赠疫区等疫情防控工作造成的流动性缺口，补充对下游航运和物流项目企业免除集装箱库场使用费及延长免堆期而造成的流动性短缺等，剩余部分偿还有息债务。

第二节 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2023 年度，下同）内，受托管理人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督促发行人履行募集说明书和《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第三节 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少波

成立日期：2007 年 3 月 7 日

注册资本：719,721.72 万元

注册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良庆区体强路 12 号

办公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良庆区体强路 12 号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邓远志

电话：0711-5681615

传真：0711-552985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000799701739W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港口经营；建设工程施工；公共铁路运输；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工程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国内船舶代理；国际船舶代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公司业务基本情况

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是广西政府直属的大型国有独资企业，于 2007 年 2 月整合沿海防城港、钦州、北海三市所属的公共码头资产成立，是广西沿海唯一的公共码头投资运营商。经过不断的发展壮大，围绕港口核心主业，通过培育临港产业，目前形成港口、物流、工贸、能源、文旅、建设、船闸、金融服务、海外投资九大业务板块，业务拓展至香港地区以及新加坡、马来西亚、文莱、泰国等国家。北部湾港集团既是一个经营实体，也是广西实施国家重大战

略的平台，是广西融入共建“一带一路”倡议的践行者，是推进西部陆海新通道、北部湾国际门户港和国际枢纽海港、西江黄金水道建设的主力军，是打造“向海经济”的排头兵。

发行人新“1+N”九大产业板块基本情况

板块名称	板块主营范围
港口板块	港口投资、建设和运营
物流板块	物流（含无水港的运营）
工贸板块	钢铁、有色金属、水泥、混凝土、油脂、贸易、电商
建设板块	工程建设、产业园区开发建设和运营、地产开发以及物业服务
能源板块	发电、供电、售电及新能源业务
金融板块	小额贷款、保理、融资租赁、融资担保、产业链金融、创业投资、跨境金融、产业投资基金、资本市场、海外金融、保险等金融业务
海外投资板块	海外投资项目业务
文旅板块	以邮轮产业为带动，引入战略合作企业，依托港口项目打造多样化亲水文旅产品
船闸板块	广西内河水运通道船闸等基础设施建设

三、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情况

发行人 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026.98 亿元，同比减少 4.95%；利润总额 5.58 亿元，同比增加 51.49%；净利润 0.41 亿元，同比增加 116.07%。

（一）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板块划分

单位：亿元

业务板块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港口板块	62.79	38.75	38.29	6.11	59.10	36.61	38.05	5.47
物流板块	54.08	53.05	1.91	5.27	67.03	67.42	-0.58	6.20
工贸板块	877.72	846.13	3.60	85.47	928.15	895.27	3.54	85.90
建设板块	16.26	11.69	28.14	1.58	9.61	6.45	32.87	0.89
能源板块	13.14	8.21	37.50	1.28	13.80	7.77	43.72	1.28
金融板块	0.92	0.00	100.00	0.09	0.95	0.00	100.00	0.09
海外投资板块	0.25	0.08	68.72	0.02	0.30	0.07	76.17	0.03

文旅板块	0.19	0.10	44.06	0.02	0.04	0.05	-29.84	0.00
船闸板块	1.62	1.86	-14.82	0.16	1.52	1.72	-13.22	0.14
合计	1,026.98	959.88	6.53	100.00	1,080.85	1,015.34	6.06	100.00

(二) 收入、成本及毛利率同比变动主要情况分析

1、收入变动主要情况分析

板块类型	营业收入变动比例	发生变动的原因
建设开发板块	69.16%	本期工程进度加快，结算增加
文旅板块	349.46%	北海环岛游旅业务增长

2、成本变动主要情况分析

板块类型	营业成本变动比例	发生变动的原因
建设开发板块	81.08%	本期工程进度加快，结算增加
文旅板块	93.65%	北海环岛游旅业务增长

3、毛利率变动主要情况分析

板块类型	毛利率变动比例	发生变动的原因
物流板块	428.31%	远洋航运业务降本增效工作取得显著效果
文旅板块	247.65%	北海环岛游旅业务增长

四、发行人 2023 年度财务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合并口径资产总额 1,554.61 亿元，负债合计 1,152.07 亿元，所有者权益 402.54 亿元。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币种：人民币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增减率
流动资产	427.83	416.77	2.65%
非流动资产	1,126.78	1,069.89	5.32%
资产总计	1,554.61	1,486.66	4.57%
流动负债	579.40	519.30	11.57%
非流动负债	572.67	579.86	-1.24%
负债合计	1,152.07	1,099.16	4.8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2.54	387.50	3.88%

资产负债率	74.11%	72.96%	1.58%
流动比率	0.74	0.82	-9.76%
速动比率	0.53	0.62	-14.52%

(二)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币种：人民币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增减率
营业收入	1,026.98	1,080.50	-4.95%
营业成本	959.88	1,015.37	-5.47%
营业利润	5.76	2.94	95.92%
利润总额	5.58	3.68	51.63%
净利润	0.41	-2.57	-115.9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0	-8.82	-10.43%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币种：人民币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增减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2	64.08	-64.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33	-76.29	11.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40	19.04	148.98%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48	-0.13	269.2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89	6.69	-337.41%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8.90	164.80	-9.64%

(四) 公司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资产及负债项目及变动原因

币种：人民币 单位：亿元

资产项目	2023 年末 余额	2022 年末 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6	4.86	-51.48	属于该项目的一年内到期债权投资减少
应收款项融资	18.99	10.26	85.03	年末应收票据月增加
合同资产	4.22	1.29	226.25	主要是已向客户提供劳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工程进度款增加
持有待售资产	0.68	3.48	-80.35	持有持售土地及地上附着物部分完成处置后减少
债权投资	2.73	0.79	246.37	债券投资增加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9.70	28.41	39.75	权益工具投资项目增加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88	0.79	137.16	归属于该项目的权益工具投资项目增加
在建工程	114.28	192.42	-40.6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固形成减少
开发支出	1.63	0.73	123.79	本年研发支出增加
长期待摊费用	10.56	6.95	51.96	主要是华锡鸡公山废渣处置配套项目转入开始摊销

币种：人民币 单位：亿元

负债项目	2023年末余额	2022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应交税费	4.53	7.14	-36.54	外汇及期货合约结算形成的金融负债减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8.45	107.85	74.74	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等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	19.71	30.51	-35.40	短期融资券等到期偿还
长期应付款	26.92	54.40	-52.04	融资租赁款到期偿还及专项应付款政府补助确认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04	0.06	-40.03	结算支付辞退福利和经济补偿
其他非流动负债	2.45	5.45	-54.95	信托借款到期兑付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40号”文核准，发行人于2020年3月23日发行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疫情防控债），募集资金总额10亿元。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其中的2亿元用于包括但不限于保障“绿色通道”持续畅通以确保防疫物资正常运输，补充因采购防疫用品、提供定点隔离酒店、捐赠疫区等疫情防治工作造成的流动性缺口，补充对下游航运和物流项目企业免除集装箱库场使用费及延长免堆期而造成的流动性短缺等，剩余部分偿还有息债务。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内全部使用完毕。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报告期内未使用募集资金。

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受托管理人与监管银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了《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疫情防控债）之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发行人在监管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进行专项管理。

第五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偿债能力分析

一、偿债意愿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续的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均按时还本付息，不存在违约或延迟兑付的情形，发行人偿债意愿较强。

二、偿债能力分析

近两年主要偿债能力指标统计表

项目	2023年末	2022年末	增减率
资产负债率	74.11%	72.96%	1.58%
流动比率	0.74	0.82	-9.75%
速动比率	0.53	0.62	-14.52%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
利息偿还率（%）	100.00	100.00	-

从短期指标来看，最近两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0.82 和 0.74，速动比率分别为 0.62 和 0.53，2023 年末较 2022 年末流动性有所下降。

从长期指标来看，最近两年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2.96% 和 74.11%，资产负债率较上年末有所升高。

发行人股东背景强大，控股股东为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人经营情况良好，资产变现能力较强，偿债资金来源有保障，发行人偿债意愿强烈，偿债能力较强。

第六节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一、内外部增信机制及变动情况

本期债券无增信机制。

二、偿债保障措施及变动情况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形成了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

1、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

发行人指定专门部门牵头负责协调 20 北港 01 公司债券的偿付工作，并协调发行人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 20 北港 01 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2、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发行人按照《管理办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期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期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3、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发行人按照《管理办法》的要求，聘请万和证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万和证券签订《受托管理协议》。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依照协议的约定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4、设立偿债专项账户

为保证本期债券本息按时兑付，保障投资者利益，发行人在监管银行开设专项偿债资金账户，本期债券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经营收入和利润。发行人提前安排必要的还本付息资金，保证按时还本付息。监管银行履行监管的职责，切实保障发行人按时、足额提取偿债资金。

5、严格信息披露

发行人建立了健全的信息披露制度，并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照《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受托管理协议》募集说明书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保障债券持有人的权益。

报告期内，20 北港 01 公司债券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七节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本期债券的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每年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3 月 2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回售条款，“20 北港 01”债券持有人于回售登记期（2023 年 2 月 10 日至 2023 年 2 月 16 日）内对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20 北港 01”登记回售，回售价格为债券面值（100 元/张）。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本期债券回售情况的统计，本期债券回售有效期登记数量为 905,000 手，回售金额为 905,000,000.00 元。发行人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完成了回售资金兑付及本年度利息的兑付。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期债券余额为 0.95 亿元。

第八节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2024 年 6 月，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出具了《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公开发行债券定期跟踪评级报告》(编号:【新世纪跟踪(2024)100055】)，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维持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维持为 AAA。本次评级结果较前次没有变化。

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度发行人未发生需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情况，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十节 公司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未发生变更。

第十一节 报告期内发行人重大事项相关情况

一、报告期内发行人重大事项及披露情况

序号	重大事项	基本情况	发行人披露情况
1	关于生态环保问题整改的进展情况	关于生态环保问题整改的结果	发行人于 2023 年 7 月 26 日披露了《关于生态环保问题整改完成情况的公告》
2	关于公司董事长等发生变动的事项	关于公司党委书记、党委副书记、董事长、副董事长、总经理发生变动的情况	发行人于 2023 年 9 月 22 日披露了《关于党委书记、党委副书记、董事长、副董事长、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

受托管理人已对上述事项披露了临时受托管理报告。

二、募集说明书约定其他义务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未发生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此页无正文，为《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疫情防控债）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3 年度）》的盖章页)

